

热烈祝贺《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颁布实施两周年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推动新时代漯河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编者按

2019年1月13日,《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施行。两年来,我市政法机关认真学习、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河南省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实施细则》,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着力提升新时代漯河政法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奋力开创新时代漯河政法工作新局面。

本报特刊发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常英敏,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李军信,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松林,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张俊峰署名文章,以飨读者。

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奋力推动漯河公安事业高质量发展

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李军信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是我们党建党以来关于政法工作的第一部党内法规,把党长期以来领导政法工作的成功经验转化为制度成果,为我们进一步做好政法公安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在政法公安事业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开创性的里程碑意义。全市公安机关必须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将学习贯彻《条例》、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公安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有机结合,铭记训词精神,牢记初心使命,胸怀大局、把握大势,做到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不断推动漯河公安工作进一步科学、规范、高效运转,奋力开创新时代漯河公安事业新局面,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一是坚守方向规矩,坚持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我们必须牢记“公安姓党”这个公安机关永远不变的根和魂,聚焦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自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地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政治、思想、组织等各方面,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永葆公安机关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

政治本色,矢志不渝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捍卫者。我们必须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健全完善督促检查、问效问责机制,确保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市委政法委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在全市公安机关得到贯彻执行。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推动漯河公安事业高质量发展。围绕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这条主线和市委七届十三次全会提出的“两个上台阶”“四个走前列”“两个大提升”这一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我们必须咬定青山不放松,脚踏实地加油干,扎实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的落实,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切实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境内外敌对势力颠覆渗透捣乱破坏活动,深入推进反恐怖分裂斗争,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突发事件防范处置,切实做到抓早抓小抓苗头,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坚持以打开路、先发制人,组织开展针对突出违法犯罪活动的各类专项打击整治行动,加快推进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加强公共安全管理和服务,持续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以实施公安发展“十四五”规划为契机,坚定不移走改革强警之路,大力推进公安工作改革创新,健全完善“情报、指挥、勤务、舆情”一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全面提升警务运行质效;积极适应基层社会治理新要求,加快构建同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相适应的基层警务运行机制,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大力推进平安社区、平安乡村建设,不断提高基层治理和基础防范水平。

三是坚持严优结合,全面提升公安队伍综合战斗力。公安队伍是党领导下的纪律部队,担负着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双重职能,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新时代党的建警治警方针,聚焦忠诚干净担当,突出德才兼备要求,大力推进公安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锻造“四个铁一般”的过硬沙遣铁军。紧密结合全警实战大练兵,强化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全警综合业务素养和执法能力水平;充分借鉴试点工作经验,深化教育整顿,坚决打好铁腕治警、正风肃纪攻坚战,努力使公安队伍在革命性锻造中变得更加坚强有力;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大力宣传先进典型,落实从优待警举措,解决民警实际困难,不断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坚持党的领导 抓实党的建设 以忠诚履职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陈连东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以党内基本法规的形式,对党领导新时代政法工作进行全面制度擘画,为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根本依据,对保障政法工作始终坚持正确前进方向、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意义重大。检察机关作为党领导下的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必须毫不动摇地把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作为最高原则,持续深化党的建设,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要旗帜鲜明讲政治。旗帜鲜明讲政治,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没有纯粹的、脱离政治的检察业务工作,检察工作在很多方面起着风向标的作用,一举一动都在“聚光灯”和“放大镜”下,在讲政治上必须更加坚决、更加自觉。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蕴含的丰富内涵,自觉把坚持党的领导、以人民为中心、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坚决落实《中国共

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把贯彻条例精神与学习领会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的相结合,认真落实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向党委请示报告制度,自觉在党的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确保党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到检察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担负起党和人民、宪法和法律赋予的检察使命。

二要忠诚履职顾大局。刚刚召开的市委七届十三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擘画了“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漯河新征程,全面谱写新时代奋勇争先出彩添彩绚丽篇章,努力以漯河更加精彩为中原更加出彩增添更多浓彩”的宏伟蓝图。全市检察机关要把工作置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去审视、去谋划,找准切入点,找好结合点,抓住关键点,以更高水平的检察工作服务我市“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两个上台阶”“四个走前列”“两个大提升”等目标任务落实,为深入实施新时代漯河经济社会发展“五个一”总体思路,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建成活力善治幸福安康新漯河提供更

加有力的检察保障。要以开展“质量提升年”活动为契机,进一步提升检察工作质效,突出抓好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一站式”服务企业发展等重点工作的落实,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更加和谐稳定、可预期的法治环境,让漯河经济社会发展体现更多检察元素。

三要毫不松懈抓党建。党的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着建设方向和效果。政治建设涉及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容不得半点马虎,也不能有一丝一毫的松懈。检察机关要自觉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要突出抓实“四个实”“五个好”检察党建工作特色,以党建“三落实”“课程表”落实落细党建工作要求,确保政治过硬。要持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两个责任”落实,坚持严的主基调,驰而不息正风肃纪。严格按照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要求,常态化抓好队伍廉洁教育,努力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以《条例》贯彻落实为着力点,完善平安建设统筹协调机制。突出党委政法委牵头抓总、统筹协调、整合力量、督办落实的职能作用,整合优化原综治、维稳、反邪教等各方资源力量,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更好地统筹推进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

以深化制度机制建设为着力点,切实提高维护国家政治安全能力。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紧抓住影响国家政治安全的风险点,深化制度机制建设,做好应对风险挑战的准备,切实打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整体战、主动仗。

以防范化解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风险隐患为着力点,深入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漯河建设。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健全矛盾纠纷源头防控治理、多元排查化解、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工作机制,把重大矛盾隐患解决在市域。扎实推进党建引领下的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健全乡(镇、街道)政法委员统筹协调工作机制,构建“综治中心+网格化+大数据”的新型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快推进“雪亮工程”建设,着力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巩固和拓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成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以党内基本法规形式,对党领导新时代政法工作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制度安排,尤其是《条例》明确规定的政法工作应遵循的“十项原则”,为新时代人民法院做好各项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法院作为政法机关,要切实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法院工作的各领域各方面,推动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在新时代实现新发展。

强化政治意识,始终确保法院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要始终牢记“政法姓党”是政法机关不变的根和魂,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真正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落实党组会第一议题制度,采取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专题学习等形式,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把贯彻落实《条例》作为政治责任、领导责任和工作责任,经常对标对表《条例》要求,坚决做到该请示的事项及时请示,该报告的事项第一时间报告,不属于请示报告范围的主动担当。

强化大局观念,全力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司法工作要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履职尽责,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

《中国共产党政法条例》是确保政法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的制度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作为政法单位,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贯彻落实到司法行政工作各方面,不断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的领导,努力开创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坚持政治建设统领,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党对司法行政系统的绝对领导。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坚决捍卫党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理论武装。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全面加强司法行政机关基层党建工作,努力打造模范机关。加强党对律师工作的领导,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精通法律、维护正义、恪守诚信的律师队伍。不断完善党领导法治建设的体制机制,努力形成党领导立法与立法机关科学立法、党保证执法与行政机关严格执法、党支持司法与司法机关公正司法、党带头守法与全民守法紧密结合、相辅相成的法治建

以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为着力点,深入推进更高水平的法治漯河建设。全面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活动,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广泛开展“八五”普法和法治宣传教育,强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快构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强化法治服务保障,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着力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保驾护航。加强执法监督,扎实开展“阳光司法”建设和执法检查、案件评查,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到实处,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以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为着力点,助推新时代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化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加快推进司法责任制配套改革,深入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政法部门机构职能体系、执法司法权力运行体系、维护安全稳定工作机制体系、政法公共服务体系、队伍建设管理体系和科技支撑体系,有效规范执法司法权力运行,切实提升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

三、加强党的领导,努力打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

贯彻落实《条例》,核心是要坚持党

的领导,关键是要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为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第一要求,把讲忠诚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从政治上看问题,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完善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全面提升新时代政法工作水平。完善党委政法委员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健全落实政治轮训、政治督察制度,完善党委政法委“协管”“协查”机制,完善执法检查、案件评查、纪律作风督查巡查等制度机制,进一步健全党领导政法工作体系。

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扎实推进政法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狠抓铸牢政治忠诚之魂、遵纪守法问题查纠、顽瘴痼疾整治、英模精神弘扬,促进政法机关政治生态优化、纪律作风好转、素质能力提高。坚持政治上激励、工作上鼓励、待遇上保障、人文上关怀,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按照“五个过硬”的要求,坚持从严治警与从优待警相结合,加快推进政法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政法铁军。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推动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实现新发展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陈松林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法治服务。具体到现阶段,法院工作要紧紧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立足审判职能,紧扣推进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司法职能。要立足审判职能,服务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加大对新兴产业、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为科技创新营造良好法治环境。要树牢“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依法服务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实现更大发展,推动形成企业家产权司法保护常态化。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挥好环境资源审判助力生态文明建设积极作

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强化为民情怀,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满意度。坚持以人民呼声为第一信号,不断提高司法能力,增强司法供给,做到群众的司法需求发展到哪里、法院的司法服务就跟进到哪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强化诉源治理。充分运用信息技术,全面优化网上诉讼服务功能。巩固立案登记制改革成果,坚决防止“立案难”反弹。依法妥善化解教育、就业、医疗等涉民生纠纷,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进一步完善

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不断迈进,确保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深化司法改革,持续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要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强司法制约监督,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重要指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加强对“四类案件”的监督管理,实现放权与监督相统一,确保司法工作质量和效果。

强化队伍建设,加快推进人民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个过硬”要求,围绕队伍“四化”建设目标,持续加大干警教育培训力度,突出政治属性、业务需求、纪律教育,不断提升能力素养。不断完善高层次审判人才和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机制,推动人才队伍向更高层次、更专业化方向发展。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从严管理,通过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坚决清除害群之马,彻底整治顽瘴痼疾。持续开展奋勇争先、出彩添彩活动,激发干警争先出彩工作劲头,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奋力开创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俊峰

设新格局。

坚持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大局勇担当。紧紧围绕司法行政“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布局,充分发挥法治的保障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发挥市委依法治市办综合协调作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市各方面和全过程。完善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全力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出台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方案,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和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夯实漯河建设根基。建立律师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长效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漯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法律服务为人民。始终贯彻立法为民导向。拓展和创新群众参与立法途径。认真开展立法后评估工作,注重群众评价,提高立法质量。始终贯彻公平正义导向。以实施民法典为契机,全面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始终贯彻精准普惠导向。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集约化建设,努力打造业务工

作“一网打尽”、群众需求“一手掌握”、指挥调度“一线贯通”、现场处置“一键解决”的服务网络。

坚持改革创新促发展,发挥法治新优势。改革开放越深入,越要强调法治。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谋划《法治漯河建设规划(2021—2025)》,强化法治调研督察,不断深化法治建设新探索新实践。紧扣“六稳”“六保”任务,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七届十三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贡献法治力量。完善依法决策机制,开展服务型执法,稳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认真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构建权责一致、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非监禁刑罚执行运行机制。

坚持推进“四化”建设,锻造高素质队伍。以深化司法行政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为抓手,做实巡察整改和学习培训,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干部队伍能力。树牢法治观念,引导司法行政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坚持严管厚爱,完善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努力营造司法行政干部部务的氛围、严的氛围、干的氛围。